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04-00166	分类:	综合业务、其它;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	成文日期:	2003年10月18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虎省长在省府十届八次全体会议上讲话的通知(吉政发〔2004〕38号)		
发文字号:	吉政发〔2004〕38号	发布日期:	2004年10月20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虎省长 在省府十届八次全体会议上讲话的通知

吉政发〔2004〕38号

各市州、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各直属机构:

现将《洪虎省长在省府十届八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04年10月28日

洪虎省长在省府十届八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2004年10月15日)

这次省政府全体会议的主要议题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分析当前全省经济形势,总结三季度主要工作,部署四季度重点任务,推动实现今年的各项工作目标。

一、全省经济持续较快发展,各项工作全面推进

今年前3个季度,全省经济在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的推动下持续较快发展。实现本省生产总值1776.8亿元,同比增长12.6%。农业喜获丰收。预计全省粮食增产一成以上,总产量将超过500亿斤,创历史最好水平;农民人均纯收入将达到2900元左右,预计比去年增长15%左右。工业生产和效益稳步增长。1-9月份,

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9.5%。预计规模以上工业盈亏相抵后实现净利润 155 亿元,同比增长 14%;综合经济效益指数达到 164%,同比提高 16 个百分点。完成财政收入 257.9 亿元,同比增长 21.2%。全省城镇以上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741.8 亿元,同比增长 17.7%。实现消费品零售总额 890.4 亿元,同比增长 14.4%。各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

三季度,省政府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的各项工作部署,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为统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发展了今年以来地好形势。

进一步推进了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工作。结合建设工业省、科教省和生态省的任务,在总体规划纲要的基础上,制定实施了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和科教省、生态省建设 2004-2005 年计划或实施要点,使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的阶段性任务更加明确和具体化。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专项规划有 12 个已经完成或正在收尾。在项目争取和组织实施中,有关部门、地区和企业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强。省政府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502 亿元的开发性金融合作协议。在国家批准的第二批振兴老工业基地国债项目中,我省争取到 68 项,总投资达 233 亿元。全省 103 个国债技改项目已有 94 项开工建设。重大项目谋划工作得到加强,提出了《吉林省化工产业重大项目谋划方案》。在建项目进展加快。长春国家光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开工建设,吉化 15 万吨丁苯橡胶扩建等项目竣工投产,“东边道”铁路、长白山旅游机场、中部城市调水工程等项目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截止 9 月末,全省土地收益达到 37.1 亿元,超过去年全年收益 7 亿元。在宏观调控中切实加强经济运行的组织协调。实行煤炭产需衔接例会制度,集中力量保证煤炭、粮食等重点物资运输,积极对重点企业进行扶持,确保了工业生产持续较快增长。车用乙醇汽油推广工作取得有效进展。为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省政府组织省直有关部门和市州政府到黑龙江省进行考察。完成了对省政府出资的第一批 41 户企业的产权交接,制定出台了《吉林省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实施办法》等制度。到 9 月末,全省有 130 户国有工业企业进入改制程序,其中 48 户已完成改制;56 户重点骨干企业有 8 户完成改制重组。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工作启动实施,今年国家支持解除劳动合同补偿资金已经到位。打击走私以及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深入开展,并取得较好效果。

全面推进农村改革和发展。省委、省政府召开了免征农业税改革试点工作会议,提出了“落实一免征两取消政策、推进三项改革、完善六项配套措施”的改革任务,制定了免征农业税试点工作方案,改革试点工作正在分层次推进。制定出台了《吉林省进一步深化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文件,提出了按照“三种粮食、三类企业、三种运行模式”构建新的粮食流通体制的新思路和处理“老粮、老账、老人”的具体措施办法,全省粮食流通体制改革已经全面启动。畜牧业克服了禽流感的不利影响,发展势头强劲。农产品加工业到 9 月末实现工业增加值 92.7 亿元,同比增长 18.2%。预计今年全省农村外出从业人员将达到 240 万人。农村公路建设取得明显成效。省农村信用联社挂牌后运行良好,资本金净额达到 17.8 亿元。

对内对外经贸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扩大。举办了“上海-吉林经济文化交流活动周”、吉林省与俄滨海边疆区投资贸易洽谈会以及第五届农博会、全国糖酒

交易会、吉菜美食节等,组织参加了第八届中国投资贸易洽谈会,以及赴德国、奥地利进行汽车零部件招商等一系列经贸交流活动,收到较好效果。广东省党政和经贸代表团8月份来我省考察,与我省签订了总金额达153亿元的项目合同,其中超过亿元的大项目有23个,占33%。围绕扩大招商引资,进一步完善利用外资内资的相关政策,着力改善经济发展的软环境。与美国伊顿、英荷壳牌公司以及日本住友、伊藤忠、马自达和韩国三星、锦湖集团等跨国公司建立发展了合作关系。一汽大众增资等一批利用外资大项目取得积极进展,有力地拉动了利用外资的增长。1-9月份,全省完成民间投资同比增长33.2%,其中外企投资增长1倍。旅游市场日益繁荣,今年“十一”黄金周接待海内外旅游者130万人次,旅游收入近4亿元,均创历年最好水平。

在推进老工业基地振兴、加快经济发展的同时,促进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制定了《吉林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重点项目(2004-2005年)计划》,积极推进光电子、生物制药、现代中药、纳米材料等科技园区和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成功组织了“技术创新院士行”等一系列科技发展、科技交流和科技成果推介洽谈活动。积极推动高校服务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工作,组织高校与市、县和企业对接,一批项目已经进入实施。省校、省院合作深入开展,产学研开发项目进展顺利。大力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吉林军医学院顺利移交地方管理。中考、高考录取工作顺利完成。全省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试点正式启动。文化体制改革试点稳步推进,争取到国家专项补助5000万元。制定出台了《进一步加强新闻出版工作若干意见》。成功举办了第六届亚洲艺术节,有17个国家的18个艺术团体和一批外国驻华使节参加,不仅促进了亚洲各国和地区的文化艺术交流,也宣传了吉林,扩大了影响。扫黄打非和打击淫秽色情网站专项行动取得明显成效。省广电中心工程开工建设。省旅游集团完成改制。经过反复酝酿和准备,制定出台了全省广电网络整合实施方案。长影世纪城一期工程全部完成。农村新型合作医疗试点进展顺利,省和各级医疗救治中心建设加快。艾滋病防治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二龙湖污染综合治理工作取得进展。省域城镇体系规划修编和中部城市群规划编制工作全面开展,第一次经济普查前期准备工作进展顺利。

高度重视解决关系人民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坚持把扩大就业作为优先目标,积极开展创业促就业活动。到9月末,全省已开发城镇就业岗位44.8万个,完成年计划的93.4%;城镇新就业36.7万人,完成年计划的96.5%。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1%。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保障功能进一步增强。全省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到318.2万人,比去年末增加21.4万人。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扩面征缴取得积极进展。全省已偿付拖欠农民工工资6.3亿元,占累计拖欠总额的92.1%。认真解决城镇拆迁中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食品放心工程”,食品安全整治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城乡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完善。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安全整改力度,对一些重大事故坚决进行责任追究,巩固了“百日安全整治行动”成果。全省环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成效。按照中央部署,集中开展处理群众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工作,建立并落实了联席会议制度和工作机制,在四中全会和国庆节前集中解决了一批信访突出问题。制定并出台了《吉林省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实施下发了《吉林省预防和应急处置日本遗弃化学武器突发事件预案》。深入开展严打和禁毒专项斗争,全省社会治安形势稳定。

围绕改革发展,不断推动政府管理创新。颁布实施了《吉林省行政许可监督办法》等5项省政府规章,对行政许可监督、听证、统一联合办理和政务信息公开等作出具体规定。在大幅度减少省级设定的行政审批项目的基础上,又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进行清理,第一批取消了3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根据《国务院工作规则》,修订了《省政府工作规则》。

三季度,各地、各部门按照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和部署,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为完成全年工作任务打下了坚实基础。但同时,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和矛盾。主要是:固定资产投资增幅与全国平均水平差距较大,增加了完成全年任务的难度;企业应收账款和产成品资金占用仍然过大,煤电运供求矛盾相当突出;居民消费价格持续上扬,部分低收入居民生活压力较大;道路交通等安全生产事故仍然多发,信访形势不容乐观。这些问题,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二、组织好四季度工作,全面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任务

当前全国经济形势总体向好,宏观调控取得积极成效,经济发展的有利条件多于不利因素。在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的推动下,我省经济仍将保持较快发展势头。在好的形势下,要保持清醒头脑,充分看到发展面临的困难和挑战,进一步做出努力,全面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任务。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科学发展观,正确把握宏观调控方针政策,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切实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狠抓工作落实,确保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实现良好开局。

(一)抢抓机遇,扎实推进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国家从7月1日起在东北三省实行扩大增值税抵扣范围、调整资源税税额标准和企业所得税优惠等政策,将进一步增强企业活力,推动结构调整,促进体制创新。我们要充分用好政策,认真进行测算,迅速组织实施,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对减少的地方财力,积极争取中央财政给予转移支付补助。同时,继续做好处置不良资产、分离办社会职能、煤矿塌陷区治理、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和豁免企业历史欠税等相关政策的争取工作。认真组织实施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2004-2005年实施要点,年底前全部完成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各个专项规划。项目建设是老工业基地振兴的重要载体。适应投资体制改革,结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重点组织好第一批、第二批国债项目的实施工作,加快前期工作进度,尽快开工建设。同时,抓紧第三批拟申报国债项目的评审工作。按照技术可行性、经济可为性、市场可入性、资源可供性、环保可容性、现实可能性的要求,科学谋划好一批后续重大项目。抓紧上冻前的时间,争取一批在建项目竣工投产,形成生产能力。

现在到年底只有两个半月的时间,既要确保完成今年的各项任务,又要认真谋划好明年的工作。着眼新的形势和任务,放宽视野,科学谋划,推进吉林老工业基地振兴取得更大的进展。省直各部门要在年底对今年的工作认真进行总结,研究提出明年工作思路。特别是有关综合经济部门和生产运行调节部门,要对明年全省的发展进行全面谋划,对明年初的生产准备进行安排,并做好有关政策和项目的衔接争取工作。

(二) 进一步发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好形势, 确保实现增产增收。今年农业丰收, 农业和农村经济形势很好, 但同时也出现一些新情况, 主要是玉米价格回落, 粮食市场全部放开, 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全面进行改革。要充分认识到, 放开粮食市场后, 国家对农民利益的保护主要是通过免征农业税、粮食直补以及对特定粮食品种实行最低收购价等政策, 而不再是采取按保护价收购的政策。作为粮食主产区, 要在粮食增产的情况下实现农民增收, 需要千方百计扩大和创造市场需求。从长远看, 必须坚持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 加快粮食加工转化步伐, 大力发展畜牧业和农畜产品加工业, 尤其是要发展玉米经济, 延长产业链, 增加附加值, 形成稳定的、扩大的市场需求, 推动我省农业和农村经济实现更快更好的发展。从当前看, 要全力做好今年粮食购销的组织协调工作, 特别是要加快国有粮食购销企业改革, 完善粮食购销市场体系, 把粮食流通搞活。11 月底以前, 国有粮食购销企业一般都要完成富余人员的分流任务, 积极进入放开后的粮食市场参与竞争, 进行自主经营, 发挥国有粮食购销企业的主渠道作用。要“因地、因粮、因企”制宜, 搞好产权制度改革、经营机制转换和市场体系建设, 加快推进粮食流通体制改革。有关部门要加强指导推动, 把给政策和加压力结合起来, 确保改革顺利进行。同时, 要协调金融单位对粮食收购企业放宽贷款条件, 积极给予支持。充分利用大型粮食加工企业的收储能力, 积极引进外埠粮商进入, 运用玉米期货市场价格发现和规避风险的机制等, 扩大粮食销售, 努力防止出现“卖粮难”问题。要统筹安排好秋冬农业生产, 全面发展农村经济。抓住当前畜禽产品市场价格上扬的时机, 促进畜牧业加快发展, 切实加强疫病防治。围绕提高抗灾能力, 搞好大型水利设施建设。组织好免征农业税改革试点工作, 争取明年初完成改革先行试点的任务。进一步探索完善粮食直补方式, 并尽早出台有关政策, 引导农民安排好明年备春耕生产。省农村信用社要抓好旺季工作, 积极组织回收到期贷款, 为支持农业生产做好资金准备。高度重视秋季森林防火工作, 集中力量, 严密监控, 加大投入, 确保我省连续 24 年无重大森林火灾。

(三) 加强生产要素调节, 促进工业经济平稳运行。现在煤炭供应形势非常严峻, 而且马上就要进入采暖期, 保证生产和生活用煤是重中之重。各地一定要高度重视, 按照全省煤炭供需工作电视电话会议部署, 迅速建立起有效的监测机制、协调机制和应急机制, 采取具体措施, 千方百计解决好煤炭供应问题。已经采取的有效措施要继续坚持抓好, 要对重点电厂和供热企业用煤进行监测, 对生产运行情况加强调度。积极协调电煤价格和铁路运输, 千方百计组织多生产、多购进。立即开通煤炭公路运输绿色通道, 并协调铁路部门增加运量。积极研究煤电价格联动、实行补贴和建立煤炭储备等问题。各地要做好煤炭供应有关预案, 必要时启动应急机制。要加强电力平衡, 积极做好大用户直购电试点。切实做好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工作, 加快发展循环经济, 推动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继续抓好重点盈利企业增盈和亏损大户的减亏。加强预算调度和税收征缴入库工作, 做到依法征税, 应收尽收。继续抓好市场秩序整顿。切实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保证人民群众饮食和用药安全。大力培育、积极开拓农村消费品市场和农业生产资料市场, 加强农村商品市场体系建设。密切关注市场价格走势, 从严控制新出台提价项目。认真做好酒类市场专项整治工作。组织实施《吉林省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进一步加大车用乙醇汽油推广力度, 积极配合做好辽宁省封闭运行工作。

(四) 加快国有企业改革, 积极推进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要进一步加大整体工作力度, 确保按计划完成今年国有企业的改制任务。同时认真研究制定全省国有企业改革规划, 逐户摸清情况, 确定具体改革方案。特别是要加快推进省直国有企业的改革。按隶属关系, 抓好 112 户省直工业企业改革方案的落实, 争取年底前 60% 完成改制; 对已明确出资关系、由省国资委监管的 41 户企业按户提出改革方案, 争取年底前 50% 完成改制; 对尚未建立出资关系的 28 户企业进行清产核资, 把情况搞清, 把资产搞实; 对未划入省国资委监管的省属企业, 以主管厅局为主, 逐户落实脱钩和改制措施。加快建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业绩考核体系, 实行有效监管。要研究建立全省国有企业改革调度机制, 推动工作开展。完善城镇社会保障体系试点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已经基本落实, 试点工作要全部转入实际操作。各地要积极筹措和认真落实试点所需配套资金, 按计划完成并轨任务。国家即将下发解决东北地区厂办大集体企业有关问题的实施办法, 要抓紧研究制定我省的具体实施意见, 解决这方面的突出问题。同时, 积极做好吉林石油集团等 3 户中直企业和通钢等 5 户省属重点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工作。结合国有经济调整改组, 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

(五) 更加扎实有效地扩大开放, 争取利用外资内资实现新突破。要抓住老工业基地振兴带来的开放效应, 进一步扩大对内对外交流与合作。四季度, 要重点组织好赴“珠三角”的经贸交流活动。有关部门和市州政府要认真做好项目筛选、洽谈对接和有关的组织协调工作, 确保收到好的成效。同时, 还要组织参加中国中小企业博览会、东盟博览会和深圳“高交会”、秋季“广交会”等活动, 宣传吉林, 推介产品, 吸引投资。积极做好今年以来利用内资外资签约项目的落实工作, 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和国际国内知名大企业, 推动一批重大合资合作项目的实施, 争取利用内资外资实现新突破。以珲春边境地区开发开放为重点, 积极推进东北亚区域经济合作。突出抓好重点地区、重点企业和重点产品的出口, 努力加大汽车、林业、电子等产品出口, 推动外贸出口稳定增长。加快落实出口退税进度, 衔接落实好国家即将出台的扶持老工业基地振兴的外汇管理新办法。

(六) 突出重点, 推进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积极做好向国家申报科技创新项目工作, 争取长春生物医药高技术产业基地纳入国家计划。加快中国农业科技东北创新中心建设, 力争年内挂牌。继续组织好今年科技创新项目的实施, 进一步扩大科技交流与合作。编制《吉林省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 明确我省科技发展方向、目标和重点, 确定一批重大科技开发项目, 争取年底前完成规划纲要的编制和论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优化整合高等教育资源, 制定省属重点高校建设规划。加快实施高校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行动计划。制定并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一费制”收费试点方案》, 为明年全省铺开做好准备。制定职业教育专项计划, 推动职业教育加快发展。深入开展国防教育, 认真组织好 2004 年冬季征兵工作。积极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工作。加快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体系建设, 全省 51 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今年底要全部建成。全面启动广电网络资源整合第一阶段的工作, 推动建立全省统一管理、统一经营、统一业务、统一标准和省市县三级贯通的广电网络新体制。继续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抓好扫黄打非工作, 切实开展保护知识产权专项行动。年底前完成省和长春市政府使用正版软件工作。推进高句丽世界文化遗产保护二期工程和渤海国遗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一期工程。加快北大湖滑雪场、省速滑馆等亚冬会比赛场馆建设。组织好省域城镇体系规划修编和中部城市群

规划编制工作。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在昨天召开的吉林省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会议上,省政府与各市州政府签订了经济普查工作责任状。各地、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积极做好12月31日普查时点的准备阶段工作,确保经济普查顺利进行。

(七)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切实维护社会稳定。重点抓好集中处理群众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工作,坚决完成第一阶段的任务。各个专项工作小组要按照职责分工,认真抓好具体工作组织和措施落实。对省集中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交办的重点信访问题,各专项工作小组和市州、县(市、区)以及有关单位要认真进行协调解决,并督促落实。要突出抓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和稳定工作。现在企业军转干部“三拖欠”补发工作已经结束,要切实防止“前清后欠”。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在10月25日前将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贴发放到位;11月底前,确保企业军转干部全部进入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范围。同时,继续抓好下岗失业的企业军转干部的再就业工作。省人事厅要抓紧建立军转干部电子档案信息系统,为建立长效机制打好基础。

四季度是安全生产事故多发期,要高度重视,进一步采取措施,集中抓好煤矿、交通、消防和危险化学品等行业的安全整治。特别是要加强对重大事故隐患的整改和重大危险源的监控,对商场、宾馆、歌厅、录像厅、游戏厅、网吧、浴池等人员聚集场所要进行重点整治,坚决完成国家下达的控制指标。进一步加强县(市、区)安全生产机构建设。省政府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已经制定出台。各地和省直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遵照执行,并抓紧研究制定和修订完善突发公共事件总体预案和各个专项预案,年底前要全部完成。集中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切实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及少年儿童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落实社会治安防范控制措施,深化严打整治斗争,集中打击季节性、多发性犯罪,确保全省社会治安大局的稳定。

(八)高度重视,认真解决困难群众生产生活问题。要把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任务,这既是践行宗旨、履行职能的要求,也是维护社会稳定的需要。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立即组织对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进行一次认真访查,针对问题,研究采取具体措施。要突出安排好遭受洪涝和严重干旱地区的救灾救济工作,解决好灾民住房、口粮和过冬等问题。继续抓好“两个确保”和城市低保、农村五保户供养制度的落实,为困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保障。各地要重视做好城镇冬季供热工作,保证生产生活需要。针对物价上涨和煤炭涨价影响,省里积极筹措资金,对低保对象进行补差。各地也要研究采取措施,进一步建立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城镇扶困和农村扶贫工作,努力增加财政性固定投入,积极组织社会捐助、走访和慰问。要大力促进就业再就业,超额完成今年的任务目标。认真做好高校大学生助学贷款的发放大工作,加大学校和社会对贫困家庭大学生的扶助力度。

三、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把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要求体现到政府工作中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必须切实摆在各项工作的首位,指导和推动我们做好工作。要把加强党的

执政能力建设的要求体现到政府的各项工作中,落实到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的具体实践上。坚持贯彻“为民执政、科学理政、依法行政、从严治政”的施政方针,扎实推进服务政府、绩效政府、法治政府和勤廉政府建设,进一步转变职能,推进管理创新,更快、更好、更有成效地推动吉林老工业基地的振兴。

要进一步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了解民意、倾听民声、反映民情,是做好政府工作的基本前提。适应现代社会信息交互方式和政府管理创新的需要,建立吉林省社情民意调查反映中心,整合统计调查、省长公开电话以及政府网络等资源,多形式、多渠道了解和反映民情民意。从这次全体会议开始,省政府全体会议和有关的常务会议、省长办公会议、省政府专题会议的议题,要在省政务大厅请群众代表旁听,让群众及时了解和充分理解省政府工作。还要把人民群众意见建议征集、重大事项公开听证和社会公示等制度进一步落实好。

要不断改进行政管理方式。认真组织对《行政许可法》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进一步清理和规范依据国家各部委文件规定设立的行政审批。年底前,要完成全部行政许可保留项目的确认工作,形成我省现行行政许可项目目录,在媒体上统一公布。所有保留的行政许可项目,都要改进管理方式,方便群众办事,一般都要在省政务大厅集中公开办理。对行政事业性收费进行全面清理,坚决减少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所有省级行使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除特殊情况外,都要进入省政务大厅,实行代收代缴,接受监督,规范运行。年底前,完成市州、县(市、区)政府机构改革,全面启动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

要加快推进公共服务创新。贯彻实施《吉林省政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省直部门和单位要抓紧制定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应当公开的政务信息目录。要组织对市州和省直有关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进行检查考核,推动政务公开进一步深入开展。在省直有关部门进行部门内部集中行政审批改革试点。加快推进网上审批,促进电子政务建设。继续抓好省直建设工程统一建设、集中招投标以及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与会计集中核算相结合等各项改革。推进科学民主决策,进一步调整完善省政府决策智力支撑体系,充分发挥功能作用。依法清理行政执法主体,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积极推进综合执法试点。

要切实加强行政效能监察。认真贯彻《行政监察法实施条例》,加强行政效能监察,确保政令畅通,促进廉政勤政。要突出围绕创业环境建设,坚决纠正、严肃查处影响软环境建设和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督促转变作风,规范行政行为,促进政府工作廉洁高效。要将软环境整治工作体现和落实到各项业务工作中,一同部署,一同监督检查,为改革发展提供保障。要认真组织好政风行风测评工作,确保收到实效。按照省委、省人大的有关部署和要求,认真落实好领导干部述职述廉制度。

同志们,在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的开局之年,全面完成今年的各项任务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我们要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不断加强执政能力建设,提高施政水平,勤奋工作,埋头苦干,为实现振兴吉林老工业基地的良好开局、推进全省经济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做出新的贡献!

